

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

粤质检协〔2025〕139号

关于《眼底照相机目镜式取景器的屈光度调节范围试验方法》等两项团体标准 征求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联〔2019〕1号）和《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规定，《眼底照相机目镜式取景器的屈光度调节范围试验方法》《振荡呼气正压设备—肺笛》团体标准现公开征求意见，征求意见期限自2025年6月4日起，至2025年7月3日止。有关意见请反馈至本会秘书处。

联系人：招原春（020）38835232 邮箱：gdaqi@gdaqi.org

- 附件：1.《眼底照相机目镜式取景器的屈光度调节范围试验方法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
2.《眼底照相机目镜式取景器的屈光度调节范围试验方法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
3.《振荡呼气正压设备—肺笛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

4. 《振荡呼气正压设备—肺笛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
编制说明
5.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团体标准征求意见表

